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



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署日期：2016年3月23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评级为AAA；发行人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9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9,056.45万元、243,518.25万元、79,540.36万元和56,183.34万元；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1,847,382.74万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127,371.69万元（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59.79%（合并口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4.76%。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和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其投资价值将随利率变化而变动。由于本期债券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管理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因此，投资者可能面临无法立即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或即使投资者以某一价格出售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投资者也可能无法获得与活跃二级市场上类似投资收益水平相当的收

益。

五、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宏观经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以及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风险，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则可能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六、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AAA。考虑到信用评级机构对发行人和本期债券的评级是一个动态评估的过程，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事项，致使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交易价格可能发生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流通。

七、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八、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中诚信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应早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如发行主体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九、遵照《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公司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投资者通过认购、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即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根

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以及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

十、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公司聘任了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十一、发行人下属房地产业务以广州、武汉、长沙、太原、昆明、昆山等城市为战略核心区域，房地产项目主要集中于二三线城市。报告期内，发行人下属房地产业务已完工项目13个，主要集中在广州、武汉、长沙、昆明和浙江诸暨等城市；截至2015年9月末在建的项目8个，主要集中在武汉、长沙、株洲、太原和昆明等城市。虽然发行人房地产业务所在的二三线城市均为省会城市或经济较为发达的高流动人口城市，目前销售情况稳定，但是未来若宏观政策调整、房地产市场出现重大波动或公司在售项目出现销售迟滞情形，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存货去化风险和存货减值风险。

十二、2014年，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32.86亿元、净利润19.36亿元，其中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子公司广电地产实现营业收入55.07亿元、净利润3.37亿元，广电地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发行人的比重分别为41.45%、17.42%；2015年1-9月，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实现营业收入84.69亿元、净利润11.60亿元，其中广电地产实现营业收入28.10亿元、净利润1.50亿元，广电地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占发行人的比重分别为33.17%、12.92%。房地产业务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板块之一，房地产业务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贡献度较大。由于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主要分布在一线城市广州和二线城市武汉、长沙、昆明、太原等地区，因此，未来若宏观政策调整、房地产市场出现重大波动或公司在售项目出现销售迟滞情形，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房地产业务的影响。

十三、发行人于2011年7月27日在境内公开发行5亿元的中期票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5月13日首次评级时给予发行人AA+级主体评

级，并于2012年12月31日、2013年7月25日、2014年7月29日、2015年7月28日发布跟踪评级报告，维持AA+的主体评级。发行人本期债券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债项级别为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在对发行人以及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级别的授予中，中诚信对发行人近年来金融电子和通信导航保持业内领先地位和很强的竞争力、房地产业务板块持续发展带来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等正面因素予以肯定。具体来看，在金融电子方面，发行人在ATM设备行业保持领先地位，根据《金融时报》统计，2014年公司ATM销量在中国的市场占有率为26.61%，连续第七年国内市场排名第一，市场地位较为稳固；在军工无线通信行业方面，发行人是我国军用无线电通信、导航装备最大的供应商，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短波、超短波、中长波、系统集成、导航专业技术、成熟产品、成熟配套工艺和众多产品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房地产业务方面，发行人下属广电地产发展速度较快，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三旧改造”项目，其“兰亭系列”城市住宅产品在武汉和长沙等具有较好的品牌知名度，项目开发经验丰富，对发行人营业收入贡献度亦越来越大，2014年，广电地产实现营业收入55.07亿元，占营业收入总规模比重为41.44%；此外，近年来随着金融电子、通信导航、地产板块的持续发展，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持续扩张，净利润逐年增长，发行人具备很强的盈利能力。基于上述考虑，中诚信于2015年12月16日评定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A，评定“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十四、2015年12月31日，金地商置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地商置”）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威新”）与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地产”）8名自然人股东张柏龙、陈煜彬、李维荣、郭静、钟启恩、汤诚忱、胡南华、朱川（简称“卖方”，合计持有广电地产76%股权）、发行人广州无线电集团（持有广电地产24%股权）签订股权买卖协议。深圳威新有条件同意收购张柏龙、陈煜彬、李维荣、郭静、钟启恩、汤诚忱、胡南华、朱川8名自然人持有的广电地产76%股权（简称“本次交易”）。经协商，本次交易价格以广电地产2015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产（未经审计）189,349.80万元为基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142,348.00万元（卖方折让约1%，交易价格可根据审计评估具体情况进行调整）。上述76%股权将分三批进行转让：第一批50%股权将于金地商置股东特别大会审议批准股权买卖协议生效等条件成就之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交割；第二批21%股权将于第一批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60日内进行交割；第三批5%股权将于第二批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分三次进行交割（第一年度转让2%股权、第二年度转让2%股权、第三年度转让1%股权）。

上述第一批50%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将无法对广电地产实质控制，广电地产将不再纳入发行人的合并范围。但是，发行人仍持有广电地产24%股份，能够对广电地产实施重大影响，因此发行人将按照权益法核算持有的广电地产长期股权投资。交易完成后，发行人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假设本次交易于2015年初已完成，发行人2015年9月末的资产总额将由4,594,266.84万元下降至2,365,122.66万元，降幅-48.52%；负债总额将由2,746,884.09万元下降至844,752.14万元，降幅-69.25%；净资产将由1,847,382.74万元下降至1,520,370.52万元，降幅-17.7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将由795,519.90万元下降至749,890.20万元，降幅-5.74%；同时，发行人2015年1-9月的营业收入将由846,947.81万元下降至567,066.83万元，降幅-33.05%；营业利润将由110,984.39万元下降至95,112.76万元，降幅-14.30%；利润总额将由131,874.53万元下降至115,998.07万元，降幅-12.04%；净利润将由115,965.61万元下降至105,023.41万元，降幅-9.4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由56,183.34万元下降至57,318.85万元，降幅2.02%。但是，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将由59.79%下降至35.72%，流动比率将由1.96上升至2.38，速动比率将由0.67上升至1.44。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级别的说明》，由于广电地产对发行人资产规模以及营业收入贡献度较大，若广电地产不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人资产规模与营业收入规模将大幅下降，因此，中诚信决定将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中诚信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后续广电地产股权交割情况和其他业务板块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变化，并评估其对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

水平产生的影响，及时采取评级行动。

十五、鉴于本期债券拟于2016年发行和计息，本期债券名称拟变更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申请文件、备查文件等效力，相关文件对更名后的本期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8
释义.....	10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1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人员的利害关系.....	20
第二节 评级情况	21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1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1
三、评级结果差异说明	2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6
一、公司概况	26
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8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35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5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39
六、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41
第四节 公司的资信情况	44
一、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44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45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45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45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45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47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47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54
三、发行本次债券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55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57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金额	57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57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57
四、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6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1
一、备查文件目录	61
二、查阅时间	61
三、查阅地点	61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基本术语		
发行人、发债主体、广州无线电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28号”文核准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6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中首期公开发行的本金总额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信用评级报告、评级报告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关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本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规则	指	为保护公示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电运通	指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海格通信	指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地产	指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计量	指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董事会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ATM	指	Automatic Teller Machine, 银行自动柜员机, 包括自动取款机、存取款一体机、VTM等
AFC	指	Automatic Fare Collection, 即自动售检票系统, 是融计算机技术、信息收集和处理技术、机械制造技术于一体的售票、检票系统
VTM	指	Virtual Teller Machine, 远程视频柜员机

AOC	指	ATM Operation Center, 银行自动柜员机监控调度指挥中心
ATM外包服务	指	ATM等银行自助设备及现金相关外包服务, 具体包括ATM营运管理、运维管理、现金管理及安全管理, 其中ATM营运管理包括网点建设及网点管家等, ATM运维管理包括设备维保及调度指挥等、ATM现金管理包括武装押运、清机加钞、现金清分、金库管理等, ATM安全管理包括视频监控、动态密码锁等
ATM营运	指	公司与银行类金融机构合作建设ATM终端, 公司负责提供ATM设备、技术支持等, 银行类金融机构负责将ATM网点向中国银监会或其授权机构报备、提供加钞和清算等服务, 合作银行在收取跨行交易的代理手续费后, 按照合作协议约定的比例将代理手续费支付给公司; 本尽职调查报告中, ATM营运不属于ATM外包服务
金融外包服务	指	金融机构将原来由自身负责处理的某些业务活动委托给服务提供商进行持续处理而形成的服务业务
波长	指	沿着波的传播方向, 两个相邻的同相位质点间的距离叫做“波长”
中长波	指	中波波段、长波波段的合称。频率从300千赫兹到3兆赫兹的无线电波是中波波段, 频率从30千赫兹到300千赫兹的无线电波是长波波段
短波	指	频率从3兆赫兹到30兆赫兹的无线电波
超短波	指	频率从30兆赫兹到300兆赫兹的无线电波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 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 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 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系统集成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
基站	指	在陆地移动通信业务中的陆地台
基站控制台	指	通信系统基站中的功能组件, 控制一个或多个基站, 是基站和移动业务交换中心之间的中介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目前CNAS已融入国际认可互认体系。
CNAL	指	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Board for Laboratories）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植物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认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国务院有关行政部门以及与实验室、检查机构认可的相关方联合成立的国家认可机构。
DILAC	指	中国国防科技工业实验室认可委员会，成立于2004年4月，下设评定委员会、申诉委员会和秘书处，并成立认可委员会专家组，DILAC实验室认可则依据该委员会《检测实验室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准则》，在涵盖国家标准的基础上，突出国防科技工业对检测和校准实验室的特殊要求。
CMA	指	中国计量认证（China Metrology Accreditation），是第三方检测机构进入市场必备的资质。只有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才允许在检验报告上使用CMA章，盖有CMA章的检验报告可用于产品质量评价、成果及司法鉴定，具有法律效力。
CMAF	指	食品检验机构认定资质证书，食品检验机构必备的资质。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一）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审议通过，并经广州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428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二） 本期债券基本条款

- 1、债券名称：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5 亿元。
-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 5、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确定。
- 6、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 7、起息日：2016 年 3 月 25 日。
- 8、付息日：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3 月 25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3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按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1、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个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前于监管银行处指定或设立募集资金专项专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16、债券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7、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19、配售规则：本期债券配售规则详见发行公告。

2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认购不足部分由承销团余额包销。

21、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债券形式和托管：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23、拟上市和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4、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评级和本期债券评级均为 AAA 级，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交所及债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5、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 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6 年 3 月 23 日。

发行首日：2016 年 3 月 25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6 年 3 月 25 日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

2、 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友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电话：020-38697797

传真：020-38697847

联系人：刘杨

（二）主承销商

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项目主办人：张宁湘、张焯焯

项目经办人：李刚、梁姝、吴雯敏、洪本华

电话：0755-82492000、010-56839497

传真：0755-82493000、010-56839500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3 层

联系人：梁清华、张书杰

电话：020-28261664

传真：020-28261666

签字律师：梁清华、张书杰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人：黄嘉庆

电话：020-38396233

传真：020-38396216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建民、蔡洁瑜

（五）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联系人：涂楠坤、张和、梁晓佩

电话：021-80103550、021-80103576

传真：021-51019030

签字分析师：涂楠坤、张和

（六）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500

邮政编码：100032

联系人：王梓濛

(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员村支行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员村支行

负责人：潘明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路 298 号首层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 102 号

联系人：庄海波

电话：13622763048

传真：020-87503991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负责人：孙路希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60 号 101 房、2 楼、301 房、302 房南区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60 号二楼公司金融部

联系人：万绮思

电话：020-38823024

传真：020-38823118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方报业支行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方报业支行

法定代表人：郝曼晴

住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路 289 号 101-201

联系地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路 289 号 101-201

联系人：曹旺

电话：020-37682213

传真：020-37682212

（八）本次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九）本次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高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6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人员的利害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利害关系。

第二节 评级情况

一、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定。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¹。

二、 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 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于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的阐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各划分成 9 级，分别用 AAA、AA、A、BBB、BB、B、CCC、CC 和 C 表示，其中，除 AAA 级和 CCC 级以下（不含 CCC 级）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广州无线电集团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该级别反映了广州无线电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 信用评级报告基本观点及揭示的主要风险

1、 正面

（1）雄厚的资本实力。公司系广州市国资委直属企业，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达 415.71 亿元，具有雄厚的资本实力。

¹ 2016 年 1 月 5 日，金地商置披露《非重大收购事项及恢复买卖》中提及收购无线电集团并表子公司广电地产 76.00% 股权相关事宜，就此重大事项，中诚信及时向无线电集团发出问询函询问股权交割相关事项。根据无线电集团书面反馈资料显示，无线电集团预计 2016 年二季度广电地产自然人股东向金地商置交割所持 50% 股权完毕，并在工商部门完成首期股份转让变更登记手续，之后不再纳入无线电集团合并报表。鉴于广电地产对无线电集团资产规模以及营业收入贡献较大，若广电地产不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无线电集团资产规模与营业收入规模将大幅下降。因此，中诚信决定将无线电集团主体信用以及债项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2) 公司在 ATM 设备行业保持领先地位。根据《金融时报》统计，2014 年公司 ATM 销量在中国的市场占有率为 26.61%，连续第七年国内市场排名第一，市场地位较为稳固。

(3) 公司在军工无线通信行业保持较强的竞争力。公司是我国军用无线电通信、导航装备最大的供应商，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短波、超短波、中长波、系统集成、导航专业技术、成熟产品、成熟配套工艺和众多产品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4) 很强的盈利能力。近年来随着金融电子、通信导航、地产板块的持续发展，公司收入总额持续扩张，净利润逐年增长，公司具备很强的盈利能力。

2、关注

(1) 房地产行业调控和市场波动对公司房地产业务的影响。房地产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板块之一，而房地产行业易受宏观调控和市场波动影响，需关注公司房地产业务未来发展面临的不确定性。

(2) 资本支出压力。未来随着公司房地产业务板块项目的推进，对资本支出提出一定要求。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要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应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 评级结果差异说明

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在境内公开发行 5 亿元的中期票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首次评级时给予本公司 AA+级主体评级，并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7 月 25 日、2014 年 7 月 29 日、2015 年 7 月 28 日发布跟踪评级报告，维持 AA+的主体评级。

发行人本次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就上述公司债券进行了主体评级和债项评级。本期债券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其主要观点为：发行人雄厚的资本实力，在 ATM 设备行业保持领先地位，在军工无线通信行业保持较强的竞争力，具有很强的盈利能力。

（1）本次评级所应用的具体标准、方法、重要评级参数选取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在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职责基础之上，根据评级机构信用评级方法，通过对评级资料进行深入、审慎分析，主要从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发行人自身的竞争优势、业务运营，以及发行人资本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因素对发行人的信用品质进行了考察。由评级项目小组初步拟定信用评级报告及建议信用等级，并在严格执行“报告审核——信用评级委员会表决”的评级程序后，得出相应的评级结论。

（2）本次评级所应用的模型以及相关评级参数选取的合理性和审慎性说明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经过多年的评级实践及评级研究，已形成了覆盖多个行业的系统的评级方法体系。具体到广州无线电集团，中诚信主要从五大类评级因素对其信用品质进行考察评估，五大类评级因素主要包括：1、业务规模和

竞争力；2、盈利能力；3、财务决策；4、财务实力；5、主要外部定性因素。上述五大评级因素共包括 13 个次级指标，主要包括市场发展水平、服务能力、市场地位、可持续经营能力、经营波动风险、EDITDA/营业总收入、总资本化比率、FFO/利息支出、FFO/总债务、管理水平、外部支持等。

中诚信根据重要性原则赋予上述五大评级因素（包括其下的 13 个次级指标）相应的权重，并对每一个次级指标设定相应的级别映射区间²。同时，指标所映射级别的分值与对应的权重相乘，相加得出的分值将对应最终的级别，由此得到一个初步的评级结果。此外，中诚信在评级过程中还将定性考虑其他影响信用品质的重要因素（如行业政策、行业现状、战略规划、或有义务等），对模型映射的初步信用评级结果进行修正，以确定最终的信用等级。

（3）级别说明

在对广州无线电集团以及本次公司债券信用级别的授予中，中诚信对发行人近年来金融电子和通信导航保持业内领先地位和很强的竞争力、房地产业务板块持续发展带来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等正面因素予以肯定。具体来看，在金融电子方面，发行人在 ATM 设备行业保持领先地位，根据《金融时报》统计，2014 年公司 ATM 销量在中国的市场占有率为 26.61%，连续第七年国内市场排名第一，市场地位较为稳固；在军工无线通信行业方面，发行人是我国军用无线电通信、导航装备最大的供应商，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短波、超短波、中长波、系统集成、导航专业技术、成熟产品、成熟配套工艺和众多产品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房地产业务方面，发行人下属广电地产发展速度较快，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三旧改造”项目，其“兰亭系列”城市住宅产品在武汉和长沙等具有较好的品牌知名度，项目开发经验丰富，对发行人营业收入贡献度亦越来越大，2014 年，广电地产实现营业收入 55.07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规模比重为 41.44%；此外，近年来随着金融电子、通信导航、地产板块的持续发展，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持续扩张，净利润逐年增长，发行人具备很强的盈利能力。基于上述考虑，中诚信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评定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定“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

² 每个指标的评级结果不一定会与实际评级结果一致，有些情况下甚至会有较大的差异，实际评级结果是综合所有因素所得出来的结果。

级展望为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 1、公司中文名称：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GUANG ZHOU RADIO GROUP CO., LTD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4、组织机构代码：23121622-0
- 5、法定代表人：赵友永
- 6、注册资本：55,000 万元
- 7、实缴资本：55,000 万元
- 8、成立日期：1981 年 2 月 2 日
- 9、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 10、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 11、邮政编码：510656
- 12、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杨
- 13、联系电话：020-38697797
- 14、传真：020-38697847

15、经营范围：经营授权管理的国有资产。通信、导航、金融电子、船舶电子、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等电子信息领域生产制造及技术服务项目投资。电子信息产品的研制、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实业和股权投资。出口本企业的产品；进出口本企业生产所需的设备及原辅材料。电子通信产品、通信设备、机床设备、仪器仪表等机电产品及配套工程的设计、安装、维修、技术咨询和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房地产开发。物业出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制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依法登记的其他业务。（凡国家专营专控

商品或项目除外)。

广州无线电集团是隶属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大型企业集团，公司业务领域主要包括无线电通信导航设备制造、金融电子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和计量检测，同时涉及进出口国际贸易、物业经营管理等。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国家创新型企业、中国自主创新能力连续二年行业十强企业、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企业、广东省自主创新标杆企业等，设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成就奖、中国质量信誉 AAA+ 等级等殊荣。合并范围内有广电运通（股票代码：002152）、海格通信（股票代码：002465）、广电计量（证券代码：832462）三家上市公司。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无线电集团合并资产总计为 4,157,073.97 万元，合并负债合计为 2,561,912.9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595,160.99 万元；2014 年度净利润为 193,615.72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08,448.4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广州无线电集团未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计为 4,594,266.84 万元，合并负债合计为 2,746,884.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847,382.74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115,965.61 万元；2015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92,123.90 万元。

（一）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发行人的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广州无线电集团前身为广州无线电厂，成立于 1956 年，是我国早期建立的军工电子企业之一，至今已有近 60 年的发展历史，1981 年 2 月 2 日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的营业执照。1994 年 12 月 29 日经广州市经济委员会（穗经企[1994]67 号文）批准，广州无线电厂整体改制更名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2312162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865.40 万元。199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188.80 万元。根据 2000 年 5 月 26 日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穗国资一[2000]83 号文）的批复，公司划入广州机电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根据 2005 年 1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及广州机电工业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穗机财[2005]146 号文）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0,000 万元。根据 2007 年 1 月 23 日《关于落实广州机电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组工作的会议纪要》精神，公司划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企业。根据 2008 年 5 月 13 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用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的批复》（穗国资批[2008]47 号）批复，公司以盈余公积 30,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根据 2009 年 12 月 22 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增加国有资本投入的批复》（穗国资批[2009]141 号）批复，同意增加国有资本投入 5,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

2、最近三年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发行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对公司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因此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发行人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未发生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和置换的情况。

二、 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09 家，其中包括二级子公司 4 家。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1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计量”）	二级	广州	质检技术服务	10,000.00	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 66.67%
2	广州山锋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山锋测控”）	三级	广州	测控技术开发及生产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 100%
3	北京英科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北京英科信”）	三级	北京	技术开发	100.00	广电计量持股 100%
4	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简称“湖南广电计量”）	三级	长沙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5	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广电计量”)	三级	天津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100%
6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简称“无锡广电计量”)	三级	无锡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100%
7	广电计量检测(武汉)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电计量”)	三级	武汉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70%
8	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广电计量”)	三级	郑州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100%
9	广电计量检测(西安)有限公司(简称“西安广电计量”)	三级	西安	技术开发	1,000.00	广电计量持股100%
10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运通”)	二级	广州	制造业	89,668.48	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47.7%
11	广州穗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广州穗通”)	三级	广州	服务业	5,000.00	广电运通持股51%
12	广州中智融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智融通”)	三级	广州	商业	5,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13	广州支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支点投资”)	三级	广州	服务业	5,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14	广州广电银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州银通”)	三级	广州	服务业	8,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15	深圳广电银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银通”)	三级	深圳	服务业	6,5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16	深圳鹏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深圳鹏通”)	四级	深圳	服务业	3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17	石家庄市银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石家庄银通”)	四级	石家庄	服务业	3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18	上海欣辰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欣辰通”)	四级	上海	服务业	3,000.00	深圳银通持股100%
19	宜昌宜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宜昌宜通”)	四级	宜昌	服务业	300.00	深圳银通持股76%
20	河北晨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晨通”)	四级	邢台	服务业	1,0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1	辽宁辽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辽宁辽通”)	四级	沈阳	服务业	1,0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2	南宁盈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南宁盈通”)	四级	南宁	服务业	3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3	云南云通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云南云通”)	四级	昆明	服务业	1,0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4	河南商通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商通”)	四级	郑州	服务业	300.00	深圳银通持股80%
25	南阳宛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南阳宛通”)	四级	南阳	服务业	1,0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6	山西尚通金融外包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山西尚通”)	四级	太原	服务业	1,000.00	深圳银通持股51%
27	广州市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龙源环保”)	三级	广州	环保处理及房地产开发	27,940.00	广电运通持股60.1%
28	赣州中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赣州中联环保”)	四级	赣州	环保处理及房地产开发	1,000.00	龙源环保持股100%
29	赣州龙源环保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赣州龙源环保”)	五级	赣州	环保处理及房地产开发	50.00	赣州中联环保持股100%
30	赣州中联电镀原料配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简称“赣州中联电镀”)	五级	赣州	环保处理及房地产开发	100.00	赣州中联环保持股100%
31	广州广电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运通信息”)	三级	广州	服务业	1,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32	广州广电汇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广电汇通”)	三级	广州	其服务业	10,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序号	企业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33	广州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广电安保投资”)	四级	广州	商务服务业	5,000.00	广州银通持股60%，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40%
34	宜昌市金牛押运护卫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金牛押运”)	五级	宜昌	服务业	1,000.00	广电安保投资持股80%
35	内蒙古广电银通安保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内蒙古安保投资”)	五级	呼和浩特	商务服务业	3,000.00	广电安保投资持股100%
36	北京广电运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广电科技”)	三级	北京	服务业	1,000.00	广电运通持股100%
37	GRG Banking Equipment (HK) Co., Limited (简称“运通国际”)	三级	香港	商务及服务业	300 万美元	广电运通持股100%
38	GRG Hongkong Mexico, S.A. DE (简称“GRG 墨西哥”)	四级	墨西哥	商务及服务业	30 万比索	运通国际持股100%
39	Global ATM Parts Co., Limited (简称“GRG 香港”)	四级	香港	商务及服务业	2 万港元	运通国际持股100%
40	GRG Turkiye Bankacilik Ekipmanlari Ltd (简称“GRG 土耳其”)	四级	土耳其	商务及服务业	2 万土耳其里拉	运通国际持股100%
41	GRG Banking Equipment (HK) Europe (简称“GRG 立陶宛”)	四级	立陶宛	商务及服务业	1 万立陶宛立特	运通国际持股100%
42	GRG Deutschland GmbH (简称“GRG 德国”)	四级	德国	商务及服务业	5 万欧元	运通国际持股100%
43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格通信”)	二级	广州	制造业	99,751.95	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18.25%
44	广州润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广州润芯”)	三级	广州	工业	4,142.92	海格通信持股50.69%
45	北京爱尔达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北京爱尔达”)	三级	北京	工业	3,000.00	海格通信持股51%
46	长沙海格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长沙北斗”)	三级	长沙	工业	3,500.00	海格通信持股51%
47	广东南方海岸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南方海岸”)	三级	广州	工业	1,000.00	海格通信持股55%
48	广州海格机械有限公司(简称“海格机械”)	三级	广州	工业	1,380.00	海格通信持股80.59%
49	北京摩洁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摩洁创新”)	三级	北京	工业	4,200.00	海格通信持股90%
50	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嵘兴实业”)	三级	深圳	工业	2,950.92	海格通信持股67%
51	深圳市嵘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嵘兴通信”)	四级	深圳	工业	3,000.00	嵘兴实业持股100%
52	深圳市嵘兴无线电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嵘兴无线电”)	四级	深圳	工业	2,000.00	嵘兴实业持股100%
53	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海通天线”)	三级	西安	工业	500.00	海格通信持股90%
54	陕西海天天线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海天天线”)	四级	西安	工业	5,000.00	海通天线持股100%
55	北京海格神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格神舟”)	三级	北京	工业	12,000.00	海格通信持股100%
56	广州有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有华信息”)	三级	广州	工业	100.00	海格通信持股100%
57	广东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怡创科技”)	三级	广州	工业	10,000.00	海格通信持股44%，有华信息持股16%
58	四川海格承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海格承联”)	三级	绵阳	工业	9,740.00	海格通信持股70%
59	杭州承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承联”)	四级	杭州	工业	500.00	海格承联持股100%

序号	企业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60	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通导信息”)	三级	广州	服务业	2,000.00	海格通信持股100%
61	广州寰坤通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寰坤科技”)	三级	广州	工业	2,500.00	海格通信持股65%
62	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海格资产管理”)	三级	北京	资产管理	10,000.00	海格通信持股100%
63	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简称“海华电子”)	三级	广州	工业	26,122.00	海格通信持股100%
64	海华电子企业(香港)有限公司(简称“海华香港”)	四级	香港	工业	1万港币	海华电子持股100%
65	广州海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华交通”)	四级	广州	工业	2,000.00	海华电子持股40%
66	北京海格云熙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海格云熙”)	三级	北京	服务业	1,000.00	海格通信持股51%
67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地产”)	二级	广州	房地产开发	36,000.00	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24%
68	诸暨广汇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诸暨广汇”)	三级	诸暨	房地产开发	2,000.00	广电地产持股100%
69	诸暨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诸暨广汇物业”)	四级	诸暨	物业管理	100.00	诸暨广汇持股100%
70	广州和融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和融物业”)	三级	广州	物业管理	1,000.00	广电地产持股100%
71	武汉鑫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武汉鑫广电物业”)	四级	武汉	物业管理	500.00	广州和融物业持股100%
72	太原市维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太原维佳物业”)	四级	太原	物业管理	50.00	广州和融物业持股100%
73	昆明广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昆明广鸿物业”)	四级	昆明	物业管理	300.00	广州和融物业持股100%
74	长沙和融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长沙和融物业”)	四级	长沙	物业管理	300.00	广州和融物业持股100%
75	株洲和融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株洲和融物业”)	五级	株洲	物业管理	300.00	长沙和融物业持股100%
76	太原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太原广汇”)	三级	太原	房地产开发	6,000.00	广电地产持股100%
77	山西时轮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山西时轮投资”)	四级	太原	房地产开发	1,000.00	太原广汇持股100%
78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山西合众瑞通”)	五级	太原	房地产开发	1,000.00	山西时轮投资持股100%
79	广州广电房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电房产经营”)	三级	广州	物业管理	308.00	广电地产持股100%
80	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电地产”)	三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广电地产持股100%
81	武汉广电国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电国博”)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3,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100%
82	武汉广电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电新城”)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3,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100%
83	武汉广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申”)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100%
84	武汉广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坤”)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100%
85	武汉广电海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电海格”)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2,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70%,海格通信持股30%
86	武汉广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泓”)	四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5,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100%

序号	企业全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87	武汉广鸿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广鸿”）	四级	武汉	投资管理	5,000.00	武汉广电地产持股 100%
88	武汉东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东辉”）	五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3,000.00	武汉广鸿持股 100%
89	武汉鑫东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武汉鑫东辉”）	五级	武汉	房地产开发	5,000.00	武汉广鸿持股 100%
90	长沙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长沙广汇”）	三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100%
91	长沙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长沙煜华”）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5,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100%
92	长沙市石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长沙石人”）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570.59	长沙广汇持股 100%
93	鑫长城（湖南）置业有限公司（简称“湖南鑫长城”）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100%
94	长沙颖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长沙颖沅”）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55%
95	长沙市靳江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简称“长沙靳江”）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85%
96	长沙颖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长沙颖汇”）	四级	长沙	房地产开发	1,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55%
97	株洲颖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株洲颖沅”）	四级	株洲	房地产开发	1,000.00	长沙广汇持股 100%
98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电物业”）	三级	广州	物业管理	5,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51%，广州无线电集团持股 34%
99	广州鑫广电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广州鑫广电物业”）	四级	广州	物业管理	500.00	广电物业持股 100%
100	长沙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长沙粤电物业”）	四级	长沙	物业管理	300.00	广电物业持股 80%
101	广州广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州广鸿投资”）	三级	广州	投资管理	2,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100%
102	昆明广鸿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昆明广鸿”）	三级	昆明	投资管理	5,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100%
103	云南伟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云南伟佳”）	四级	昆明	房地产开发	5,000.00	昆明广鸿持股 70%
104	云南广电恒诺赛鑫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云南恒诺赛鑫”）	三级	昆明	房地产开发	10,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70%
105	广州纺织集团金纶房地产开发公司（简称“广州金纶”）	三级	广州	房地产开发	838.00	广电地产持股 90%，广电房产经营持股 10%
106	广州广电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电置业”）	三级	广州	房地产开发	2,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100%
107	广州广电新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电新唐置业”）	四级	广州	房地产开发	1,000.00	广电置业持股 100%
108	广州中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广州中鹤”）	三级	广州	投资管理	2,000.00	广电地产持股 100%
109	深圳前海中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前海中鹤”）	四级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00	广州中鹤持股 100%

其中一级子公司 4 家，基本情况如下：

1、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运通”）

广电运通成立于 1999 年 7 月，于 2007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该公司产品及服务覆盖金融电子、轨道交通两大领域，是一家以银行自动柜员机（ATM）、远程智慧银行（VTM）、清分机、智能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AFC）等自助设备产业为核心，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

截至 2014 年末，广电运通资产总额 664,431.30 万元，负债总额 231,727.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432,703.32 万元，2014 年度广电运通营业收入 315,191.01 万元，净利润 81,742.15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流入 463,105.53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110,863.91 万元。

2、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格通信”）

海格通信成立于 2000 年 7 月，于 2010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人是海格通信的单一最大股东，现阶段发行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力，在其董事会中享有多数表决权，能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发行人是海格通信的控股股东，对海格通信实质控制，故将海格通信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

海格通信主要产品为军用无线电通信电台、导航设备、卫星通信设备等，其下游客户主要是军队客户等。近年来，海格通信利用国防信息化建设和国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尤其是北斗产业的良好契机，通过产业与资本双轮驱动，促进军品与民品融合发展，采取立足主营市场深耕细作，大力拓展市场空间，战略布局民品市场等多重举措，着力开拓军用、民用通信产品、北斗导航、卫星通信、数字集群、频谱管理等业务，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

截至 2014 年末，海格通信资产总额 848,870.39 万元，负债总额 310,278.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538,591.90 万元，2014 年度，海格通信营业收入 295,382.80 万元，净利润 52,690.12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流入 273,392.58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8,617.68 万元。

3、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地产”）

广电地产成立于 1996 年 8 月，由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具有房地产开发一级资质。发行人是广电地产的单一最大股东，现阶段发行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力，在其董事会中享有多数表决权，能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发行人是广电地产的控股股东，对广电地产实质控制，故将广电地产纳入发行人合并

报表。

该公司在广州地区开发了广电集团工业区、华颖花园、东颖楼、福颖苑、侨颖苑、兰亭颖园、华颖轩、都市兰亭花园、天河都市广场、雅兰轩、兰亭西津等项目；在武汉地区开发了琴台颖园、江湾新城、都市兰亭、兰亭熙园、兰亭都荟、兰亭珑府等项目；在长沙地区开发了兰亭优壳、兰亭都荟、香樟兰亭、兰亭玥岛、都市兰亭等项目，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该公司目前共有在建项目 8 个，建筑面积约 466.81 万平方米。

截至 2014 年末，广电地产资产总额 1,869,294.66 万元，负债总额 1,654,803.0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4,491.61 万元，2014 年度广电地产营业收入 550,658.68 万元，净利润 33,728.48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流入 1,096,973.33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28,089.61 万元。

4、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电计量”）

广电计量成立于 2002 年 5 月，是以信息产业部电子 602 计量站、广东国防区域计量站 5104 校准实验室、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校准检测中心为基础组建而成，由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广电计量是经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CNAL）和国防科工委（DILAC）双重认可的国防二级计量机构。目前，公司已建成 8 家综合型计量检测实验基地、37 个验室、26 家分公司的服务网络，获得了 CNAS 国家实验室认可、CMA 计量认证、CMAF 食品检验机构认定、总装备部军用实验室认可等多项权威资质，服务网络和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规模最大、最具市场竞争力的机构之一。

截至 2014 年末，广电计量资产总额 37,117.07 万元，负债总额 18,217.1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899.96 万元，2014 年度，广电计量营业收入 28,019.35 万元，净利润 2,565.16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流入 28,060.49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3,404.18 万元。

（二） 发行人重要的合营企业情况（或参股公司、联营企业等）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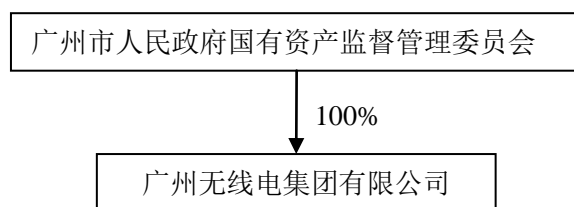
表 3-2：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万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1	广州安费诺电子通信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4.55	10.00	10.00
2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78.37	9.38	9.38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951.00	4.16	4.16
4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	20.00	20.00
5	广州国资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成本法	20,000.00	8.33	8.33
6	昆山市越秀广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	49.00	49.00
7	广州市广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	30.00	30.00
8	广州佳郡置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900.00	29.00	29.00
9	广州亚运城综合体育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	50.00	50.00
10	广州广泓价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法	1,100.00	4.43	4.43
11	深圳前海广鸿汇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法	1,250.00	6.93	6.93
12	广州市力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	20.00	20.00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对公司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因此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于 2005 年 2 月。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广州市国资委“三定方案”要求，广州市国资委的定性是市政府正局级特设机构，列入市政府工作部门序列，使用行政编制；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广州市国资委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四、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 3-3：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月	任期起止日期
赵友永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1958.03	2002.04 至今
杨海洲	男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裁	1962.06	2009.04 至今
杨国华	男	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1958.12	2008.11 至今
李胜兰	女	独立董事	1960.06	2007.07 至今
程良伦	男	独立董事	1964.08	2007.07 至今
李穗	女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1964.10	2013.12 至今
王宝顺	男	外部监事	1963.02	2012.11 至今
杨永明	男	职工监事	1972.02	2007.10 至今
田云毅	男	职工监事	1960.10	2014.04 至今
莫东成	男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1961.10	2012.11 至今
祝立新	男	副总裁	1968.01	2013.02 至今
黄跃珍	男	副总裁	1973.09	2014.10 至今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赵友永，男，1958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95年2月至2002年4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1995年2月至2000年6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0年3月至2005年1月在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02年4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2年4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9年4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书记。同时，兼任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杨海洲，男，1962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1998年12月至2000年8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任集团下属军工通信总公司总经理；2000年8月至2009年3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担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同时，兼任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杨国华，男，1958年12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0年12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2008年11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工会主席。

李胜兰，女，1960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中山大学教授。自2007年7月起至今担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良伦，男，1964年8月生，博士研究生，广东工业大学教授。自2007年7月起至今担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穗，女，1964年10月生，大学本科。自2013年12月起担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王宝顺，男，1963年2月生，大学本科。自2012年11月起担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杨永明，男，1972年2月生，大学本科，政工师。2006年4月至2007年1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察室副主任；2008年11月至2013年1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审计监察部副部长；2009年7月至2014年7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2006年12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工会副主席；2007年10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2年10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工会办公室主任。

田云毅，男，1960年10月生，大学本科。2002年9月至2008年11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2006年12月至2008年11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物业经营管理部经理；2008年11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办公室主任；2014年4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莫东成，男，1961年10月生，在职研究生，高级政工师。2004年11月至2012年10月在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4年5月至2012年10月在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工会主席；2012年11月至今在广州无

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祝立新，男，1968年1月生，在职研究生，会计师。2005年1月至2007年8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8月至2010年12月在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3年3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审计监察部部长；2012年1月至2013年2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2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

黄跃珍，男，1973年9月生，在职研究生，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10月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技术管理部部长；2014年10月至今在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兼技术管理部部长；2015年8月至今在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公司控股股东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公司控股股东以外其他单位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列：

表 3-4：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一览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赵友永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杨海洲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黄跃珍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祝立新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杨国华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杨永明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莫东成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的情况。

五、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2012-2014年及2015年1-9月，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796,903.41万元、1,008,939.99万元、1,328,643.66万元和846,947.81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金融电子、通信导航、房地产开发、计量检测四个板块，发行人营业收入保持较高规模并呈现逐年递增趋势。

从发行人最近三年及2015年1-9月营业收入情况来看，金融电子业务、通信导航业务、计量检测业务所占比重稳中有升，房地产业务所占比重有所下降。

表 3-5：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9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金融电子	216,840.96	27.21%	251,589.74	24.94%	315,191.01	23.72%	211,444.80	24.97%
通信导航	121,114.40	15.20%	168,375.96	16.69%	295,382.80	22.23%	204,090.06	24.10%
房地产	331,306.93	41.57%	461,475.79	45.74%	550,658.68	41.45%	280,950.11	33.17%
计量检测	15,254.51	1.91%	20,420.97	2.02%	28,019.35	2.11%	24,527.93	2.90%
其他	112,386.61	14.10%	107,077.54	10.61%	139,391.82	10.49%	125,934.90	14.87%
合计	796,903.41	100.00%	1,008,939.99	100.00%	1,328,643.66	100.00%	846,947.81	100.00%

从发行人最近三年及2015年1-9月营业成本情况来看，金融电子业务、通信导航业务、计量检测业务所占比重略有上升，房地产业务所占比重略有下降。

表 3-6: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各业务板块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 万元

业务类型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9 月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金融电子	103,482.60	19.63%	114,183.27	17.29%	142,426.03	16.10%	101,299.89	18.06%
通信导航	57,534.91	10.91%	78,836.73	11.93%	164,314.08	18.57%	111,562.56	19.89%
房地产	251,353.78	47.68%	356,831.17	54.02%	437,378.55	49.43%	222,554.59	39.68%
计量检测	5,958.57	1.13%	9,233.08	1.40%	13,456.76	1.52%	10,982.36	1.96%
其他	108,845.26	20.65%	101,491.14	15.36%	127,261.18	14.38%	114,525.31	20.42%
合计	527,175.12	100.00%	660,575.40	100.00%	884,836.60	100.00%	560,924.71	100.00%

从发行人最近三年及 2015 年 1-9 月毛利润情况来看, 通信导航业务、计量检测业务所占比重稳中有升, 金融电子业务和房地产业务所占比重有所下降。

表 3-7: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各业务板块毛利润情况

单位: 万元

业务类型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9 月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金融电子	113,358.35	42.03%	137,406.47	39.44%	172,764.98	38.93%	110,144.91	38.51%
通信导航	63,579.50	23.57%	89,539.22	25.70%	131,068.72	29.53%	92,527.50	32.35%
房地产	79,953.15	29.64%	104,644.62	30.04%	113,280.13	25.52%	58,395.52	20.42%
计量检测	9,295.94	3.45%	11,187.89	3.21%	14,562.59	3.28%	13,545.57	4.74%
其他	3,541.35	1.31%	5,586.39	1.60%	12,130.64	2.73%	11,409.60	3.99%
合计	269,728.29	100.00%	348,364.59	100.00%	443,807.07	100.00%	286,023.10	100.00%

从发行人最近三年及 2015 年 1-9 月毛利率情况来看, 金融电子业务毛利率在 2012 年至 2014 年的逐年稳步上升; 通信导航业务毛利率呈波动下降趋势, 主要是因为通信导航板块开始承接部分民用设备, 该部分毛利较低; 房地产业务毛利率由于受到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及房地产市场行情影响, 毛利率逐年降低; 计量检测业务毛利率在 2014 年小幅下降后已逐步回升。

表 3-8: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各业务板块毛利率情况

业务类型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9 月
金融电子	52.28%	54.62%	54.81%	52.09%

业务类型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9月
通信导航	52.50%	53.18%	44.37%	45.34%
房地产	24.13%	22.68%	20.57%	20.79%
计量检测	60.94%	54.79%	51.97%	55.23%
其他	3.15%	5.22%	8.70%	9.06%
综合毛利率	33.85%	34.53%	33.40%	33.77%

注：综合毛利率=毛利润合计/营业总收入

以上数据显示，金融电子业务、通信导航业务、房地产开发和计量检测业务是广州无线电集团主营业务中的主要组成部分，上述四项业务 2014 年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润合计占比分别达到公司营业总收入和总毛利润的 89.51%和 97.27%，是公司利润和经营现金流的根本来源。

六、 发行人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表 3-9： 发行人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	100	1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发行人审计报告附注“五、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六、（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披露的相关信息。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本公司的

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二) 关联方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 3、关联租赁情况：无
- 4、关联担保情况

表 3-10：发行人关联担保情况（截至 2014 年末）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无线电公司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4-04-03	2017-04-02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97,000,000.00	2012-12-25	2017-12-25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12-07-26	2015-06-03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靳江水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3-01-30	2015-09-29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广泓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3-01-17	2015-01-16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伟佳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3-03-14	2015-11-20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广电海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03-13	2015-03-05	否
广州广电房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3-05-31	2023-05-31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3-07-05	2015-06-26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3-04-28	2015-04-28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2013-12-13	2015-12-13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鑫长城（湖南）置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14-05-16	2015-08-15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4-03-07	2015-03-7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广电新城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02-28	2016-04-04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4-01-13	2015-06-26	否
广州广电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合众瑞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4-07-15	2016-01-29	否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7-04	2016-07-04	否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3-10-09	2016-10-0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11-10	2015-11-10	否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3-11-04	2016-11-03	否

5、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其他关联交易：无

8、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无

第四节 公司的资信情况

一、 本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合计 1,908,848.00 万元，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 861,561.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发生银行贷款以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融资违约或延期支付本金的情形。

表 4-1：发行人截至 2015 年 9 月末获得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工商银行	364,000.00	101,144.00	262,856.00
中国银行	142,850.00	83,978.00	58,872.00
光大银行	25,000.00	2,106.00	22,894.00
招商银行	99,549.00	46,399.00	53,150.00
中信银行	125,080.00	71,364.00	53,716.00
建设银行	135,000.00	3,400.00	131,600.00
广发银行	61,500.00	-	61,500.00
农业银行	65,000.00	900.00	64,100.00
农商行	75,999.00	75,999.00	-
平安银行	21,700.00	21,700.00	-
交通银行	163,650.00	116,577.00	47,073.00
浦发银行	61,000.00	9,932.00	51,068.00
兴业银行	17,000.00	2,000.00	15,000.00
民生银行	87,270.00	49,038.00	38,232.00
长沙银行	2,000.00	1,000.00	1,000.00
晋城银行	250,000.00	250,000.00	-
江苏银行	40,500.00	40,000.00	500.00
汉口银行	115,000.00	115,000.00	-
南充银行	24,000.00	24,000.00	-
渤海银行	32,750.00	32,750.00	-
合计	1,908,848.00	1,047,287.00	861,561.0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严重违约情况

发行人在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现象。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境内公开发行的中期票据合计 13 亿元。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未曾出现公开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违约或延期支付本息的事实。

表 4-2：发行人最近三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发行主体	债券类别	发行日	金额	期限	票面利率	偿还情况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11/7/27	50,000 万元	5 年	6.14%	已按时付息、尚未到期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14/8/21	80,000 万元	3 年	5.63%	已按时付息、尚未到期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发行以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 60 亿元，占发行人 2015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不超过 32.48%，未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表 4-3：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1.96	1.85	1.91	1.92
速动比率	0.67	0.78	0.84	0.98
资产负债率（%）	59.79	61.63	59.99	55.44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报表口径）	44.76	45.14	43.45	50.82
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1.66	2.08	5.08	3.2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公司 2012-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1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本公司 2012-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2-2014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62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分别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2-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1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表 5-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5,316,914.91	5,366,266,828.62	5,435,801,132.46	5,409,300,85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575,668.99	1,990,198.74
应收票据	120,837,336.50	126,419,586.53	38,225,568.55	27,285,991.59
应收账款	3,167,816,825.71	2,813,098,349.92	2,394,982,878.31	1,731,937,665.48
预付款项	843,146,364.28	913,582,217.64	1,099,593,170.33	1,915,489,030.75
应收利息	757,598.89	1,548,602.74	6,464,811.93	11,498,047.17
应收股利	925,776.70	2,377,318.76	199,426.45	3,171,760.39
其他应收款	1,585,523,627.07	1,489,130,331.23	742,379,753.45	422,921,784.53
存货	21,102,488,632.13	17,322,318,343.83	14,098,782,018.74	9,248,545,656.94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148,946.99
其他流动资产	1,509,063,523.54	1,903,049,465.96	1,346,929,708.74	75,142,834.18
流动资产合计	31,975,876,599.73	29,937,791,045.23	25,165,934,137.95	18,847,432,767.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8,227,476.75	275,203,703.29	347,002,585.54	263,994,388.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49,100,000.00	-	-	-
长期股权投资	750,151,990.13	768,382,475.50	700,347,571.27	631,827,990.97
投资性房地产	6,104,628,453.94	5,967,803,400.00	5,101,479,700.00	1,981,220,900.00
固定资产	1,691,059,106.61	1,649,923,667.95	1,114,785,970.00	920,646,709.34
在建工程	386,233,184.87	220,814,615.03	550,215,094.22	368,389,532.11
固定资产清理	202.00	-	38,116.09	-
无形资产	783,598,086.50	786,704,695.71	215,928,232.06	133,648,432.99
开发支出	27,360,582.32	8,219,733.00	1,919,620.04	2,037,530.36
商誉	2,002,608,497.22	1,351,227,719.10	660,202,129.66	167,805,733.44
长期待摊费用	42,931,308.58	38,961,059.06	29,786,775.30	10,142,88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170,254.37	462,564,557.72	334,791,465.74	201,826,44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722,628.24	103,143,061.08	97,342,37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66,791,771.53	11,632,948,687.44	9,153,839,629.92	4,681,540,551.08
资产总计	45,942,668,371.26	41,570,739,732.67	34,319,773,767.87	23,528,973,318.84

表 5-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3,920,541.73	1,667,380,000.00	1,510,700,000.00	621,300,000.00
应付票据	425,202,751.02	263,942,136.62	516,122,720.12	92,783,453.25
应付账款	2,924,244,566.27	2,987,512,726.11	1,900,699,207.63	1,308,047,064.95
预收款项	8,655,787,299.78	7,107,627,471.81	5,595,526,440.19	4,531,352,330.26
应付职工薪酬	270,098,065.96	353,073,185.04	230,840,124.67	173,923,133.19
应交税费	-249,279,506.64	93,445,799.05	135,552,267.36	113,926,887.00
应付利息	54,938,150.98	74,573,295.04	42,306,187.33	66,876,224.45
应付股利	92,076,722.74	3,449,290.30	239,727.70	1,207,446.79
其他应付款	1,522,471,380.74	1,430,606,540.99	1,698,848,798.92	2,320,125,14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2,057,012.40	2,170,778,402.60	1,546,638,718.62	574,787,9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8,150.88	9,717,104.25	5,417,628.64	5,170,971.00
流动负债合计	16,291,525,135.86	16,162,105,951.81	13,182,891,821.18	9,809,500,55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09,484,553.73	6,384,324,553.73	5,359,821,268.03	2,015,108,195.94
应付债券	1,297,437,027.12	1,313,206,243.28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9,278,475.78	19,575,350.24	20,104,689.79	21,180,736.75
预计负债	106,356,379.37	106,662,595.99	99,414,583.47	92,331,416.11
递延收益	253,554,668.15	322,231,391.60	268,927,147.09	144,579,05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1,703,775.26	1,311,023,789.25	1,157,472,860.19	462,412,883.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9,500,914.32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77,315,793.73	9,457,023,924.09	7,405,740,548.57	3,235,612,284.89
负债合计	27,468,840,929.59	25,619,129,875.90	20,588,632,369.75	13,045,112,843.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10,975,684.86	500,363,715.69	410,975,684.86	417,889,804.87
其他综合收益	116,177,489.80	114,472,973.21	92,158,080.68	24,094,013.55
未分配利润	6,878,045,806.58	6,365,363,516.63	5,715,191,257.17	3,377,171,28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55,198,981.24	7,530,200,205.53	6,768,325,022.71	4,369,155,104.30
少数股东权益	10,518,628,460.43	8,421,409,651.24	6,962,816,375.41	6,114,705,370.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73,827,441.67	15,951,609,856.77	13,731,141,398.12	10,483,860,47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942,668,371.26	41,570,739,732.67	34,319,773,767.87	23,528,973,318.84

表 5-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69,478,062.26	13,286,436,649.61	10,089,399,860.90	7,969,034,102.67
其中：营业收入	8,469,478,062.26	13,286,436,649.61	10,089,399,860.90	7,969,034,102.67
二、营业总成本	7,706,269,132.15	11,780,177,497.59	8,877,498,642.12	6,976,814,730.87
其中：营业成本	5,609,247,102.32	8,848,365,993.93	6,605,753,974.73	5,271,751,190.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944,903.87	469,915,922.59	434,206,864.87	333,080,730.51
销售费用	741,811,688.13	976,434,807.59	767,190,218.95	598,691,634.80
管理费用	972,821,858.29	1,286,039,789.20	998,854,609.17	768,556,376.4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财务费用	167,735,428.07	132,358,981.60	32,490,921.92	-13,020,382.46
资产减值损失	-42,291,848.53	67,062,002.68	39,002,052.48	17,755,181.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2,982,683.56	2,607,019,994.34	238,658,1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6,634,955.80	320,120,901.84	108,160,610.72	72,283,452.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4,170,803.31	-25,672,940.59	-40,217,185.4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9,843,885.91	1,869,362,737.42	3,927,081,823.84	1,303,160,924.44
加：营业外收入	214,475,309.65	338,503,994.20	240,854,155.02	229,077,839.59
减：营业外支出	5,573,929.93	13,790,952.87	8,691,343.23	12,975,431.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413.74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8,745,265.63	2,194,075,778.75	4,159,244,635.63	1,519,263,332.98
减：所得税费用	159,089,163.46	257,918,627.94	831,317,335.97	239,793,185.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9,656,102.17	1,936,157,150.81	3,327,927,299.66	1,279,470,14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833,415.67	795,403,633.50	2,435,182,509.17	590,564,549.92
少数股东损益	597,822,686.50	1,140,753,517.31	892,744,790.49	688,905,598.01

表 5-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21,106,172.35	15,044,577,779.80	11,354,909,428.36	10,221,081,493.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720,424.25	191,723,810.70	189,986,712.41	145,453,747.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9,394,021.01	3,026,241,834.64	5,468,379,941.02	3,988,133,58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3,220,617.61	18,262,543,425.14	17,013,276,081.79	14,354,668,82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23,903,434.43	9,722,818,605.14	8,406,121,193.99	6,489,755,628.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8,624,332.43	1,636,186,937.70	1,124,300,721.10	889,070,235.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248,114.46	1,333,836,852.75	1,030,105,889.84	979,793,930.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1,683,722.73	4,485,217,062.49	6,895,394,804.16	4,249,990,11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4,459,604.05	17,178,059,458.08	17,455,922,609.09	12,608,609,91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238,986.44	1,084,483,967.06	-442,646,527.30	1,746,058,91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1,585,782.01	11,046,791,369.36	6,040,030,000.00	827,497,087.2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2,599,994.76	338,786,732.15	137,205,534.44	90,984,265.96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720.22	541,238.57	478,585.93	468,028.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377,184.42	3,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3,561.64	28,000,000.00	62,135,687.78	67,274,87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5,719,058.63	11,416,496,524.50	6,242,849,808.15	986,224,25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862,032.64	585,687,076.92	763,569,011.71	279,289,91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55,751,500.00	12,048,056,704.00	8,417,719,098.00	1,093,8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226,478.00	926,919,237.02	-49,140,218.15	1,617,055,499.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597,068.04	150,000,000.00	60,383,438.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7,840,010.64	13,591,260,085.98	9,282,147,891.56	3,050,588,85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120,952.01	-2,174,763,561.48	-3,039,298,083.41	-2,064,364,59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6,853,975.96	374,960,000.00	150,290,000.00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27,601,304.20	7,227,460,000.00	8,770,938,404.77	2,115,213,347.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8,88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063,256.8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4,455,280.16	8,423,363,256.83	8,921,228,404.77	2,115,813,347.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24,537,140.20	5,606,744,643.90	4,766,194,971.11	1,622,860,046.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9,687,391.85	1,448,257,284.46	1,246,834,728.19	810,545,260.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5,085,879.39	16,217,521.29	2,35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3,005.70	5,843,133.79	79,969,938.42	1,594,64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9,807,537.75	7,060,845,062.15	6,092,999,637.72	2,434,999,95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647,742.41	1,362,518,194.68	2,828,228,767.05	-319,186,60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7,717.67	-2,728,489.56	-1,887,601.94	1,010,457.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0,949,913.71	269,510,110.70	-655,603,445.60	-636,481,828.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0,409,995.82	4,743,518,494.70	5,399,121,940.30	6,035,603,76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9,460,082.11	5,013,028,605.40	4,743,518,494.70	5,399,121,940.30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8日通过董事会决议，自2015年1月1日起实施《企

业会计准则》，对报表进行重述。

发行人子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发行人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表 5-5：发行人执行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

执行准则修订的变动影响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科目	累积影响数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待抵扣税项的重分类	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资产核算	13,685,144.28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重分类	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	3,186,793.24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重分类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其他综合收益	429,967.17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递延收益重分类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268,677,147.09

2、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子公司广电运通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1) 广电运通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2) 广电运通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表 5-6：广电运通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时点	影响金额
电子设备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所缩短，因此电子设备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由 5-6 年调整为 3 年	广电运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固定资产	2014-03-27	1,345,401.10

3、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如下：

(1) 本公司子公司广电计量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广电计量政府补助原本以费用相关确认入当期损益，现确定与资产相关分摊，因此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24,000,000.00 元，本公司按照相应股比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12,000,000.00 元。

表 5-7：广电计量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广电计量将 13 年确认的营业外收入调整至递延收益	追溯调整至 2013 年	营业外收入/递延收益	24,000,000.00

(2) 本公司子公司广电地产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广电地产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24,766,520.99 元，本公司按照相应股比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5,943,965.04 元。

表 5-8：广电地产的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公司调整存货核算成本冲减 2013 年度营业成本	追溯调整至 2013 年	营业成本/存货	1,358,451.53
子公司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调整剔除对孙公司武汉广电国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款中的交易服务费	追溯调整至 2012 年	长期股权投资/管理费用	5,731,085.00
子公司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调整剔除对孙公司武汉广电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款中的交易服务费	追溯调整至 2013 年	长期股权投资/管理费用	7,432,698.00
子公司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剔除对孙公司武汉广电国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款中的交易服务费计入武汉广电国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存货成本	追溯调整至 2012 年	其他应付款/管理费用	2,000,000.00
子公司武汉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调整存货核算成本冲减以前年度成本	追溯调整至 2013 年	营业成本/存货	17,125,760.02
孙公司长沙市石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调整存货核算成本冲减以前年度成本	追溯调整至 2013 年	营业成本/存货	6,164,655.1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表 5-9：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1.96	1.85	1.91	1.92
速动比率	0.67	0.78	0.84	0.98
资产负债率	59.79%	61.63%	59.99%	55.44%
全部债务（亿元）	124.18	118.00	94.33	38.04
债务资本比率	40.20%	42.52%	40.72%	26.62%
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总资产回报率	3.28%	6.09%	14.59%	7.25%
EBITDA（亿元）	-	25.86	43.70	16.6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21.92%	46.33%	43.88%
EBITDA 利息倍数	-	2.33	5.26	3.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3	5.10	4.89	5.12
存货周转率	0.29	0.56	0.57	0.68

表 5-10：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负债率	44.76%	45.14%	43.45%	50.82%
流动比率（倍）	0.81	1.08	0.68	0.82
速动比率（倍）	0.53	0.76	0.67	0.77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计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三、 发行本次债券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60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60 亿元计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 4、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60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5、假设本次债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表 5-11：本次债券发行对合并资产负债结构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	3,197,587.66	3,797,587.66
非流动资产	1,396,679.18	1,396,679.18
资产总计	4,594,266.84	5,194,266.84
流动负债	1,629,152.51	1,629,152.51
非流动负债	1,117,731.58	1,717,731.58
负债合计	2,746,884.09	3,346,884.09
资产负债率	59.79%	64.43%
流动比率	1.96	2.33
速动比率	0.67	1.04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表 5-12：本次债券发行对母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本次债券发行后
流动资产	129,978.99	729,978.99
非流动资产	689,516.04	689,516.04
资产总计	819,495.04	1,419,495.04
流动负债	161,249.19	161,249.19
非流动负债	205,561.93	805,561.93
负债合计	366,811.11	966,811.11
资产负债率	44.76%	68.11%
流动比率	0.81	4.53
速动比率	0.53	4.25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金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批准，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债务融资工具，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优化资本结构，更快地扩大经营规模，降低经营风险。

1、有利于进一步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公司的货币资金需求持续增加。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36.45 亿元，发行人实际可灵活运用的货币资金与公司的现金支出规模相比仍显不足。执行本次债券的发行方案后，合并口径下及母公司口径下公司流动比率都将有所上升，从而进一步降低了流动性风险，为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运营提供资金保障。

2、有助于减少公司银行借款、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向银行借款余额较高。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口径的长期借款与短期借款科目余额合计为 98.13 亿元（不含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其中短期借款 17.04 亿元，长期借款 81.09 亿元。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提高公司直接融资的比例，从而有助于公司减少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进一步优化债务融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支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会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发放委托贷款等非生产性支出。

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

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广州市国资委批复同意，发行人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60 亿元（含 60 亿元），拟分期发行，首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之后，拟用不超过 35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一）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债券拟偿还的金融机构借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1：本期公司债券拟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机构	借款起始日	到期还款日	拟偿还金额
1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2015/07/27	2016/07/26	35,000.00
2			2016/01/20	2017/01/19	143,400.00
3		工商银行	2015/09/24	2016/09/23	3,000.00
4			2015/10/19	2016/10/18	2,000.00
5			2015/11/09	2016/11/08	3,000.00
6			2016/01/20	2017/01/11	10,000.00
7		交通银行	2014/02/25	2017/02/24	5,000.00
8			2016/02/02	2016/08/12	5,000.00
9		交银国际信托	2014/03/07	2016/06/21	1,000.00
10			2014/03/07	2016/12/13	25,000.00
11		招商银行	2015/12/14	2016/12/13	2,000.00
12			2016/01/18	2017/01/18	25,000.00
13			2016/01/21	2017/01/21	3,000.00
14		光大银行	2016/01/18	2017/01/15	50,000.00
15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公司	2016/01/19	2017/01/15	11,000.00
合计					323,400.00

本期债券拟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本期公司债券拟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债务融资工具	起息日	到期日	拟偿还金额
----	-----	--------	-----	-----	-------

序号	借款人	债务融资工具	起息日	到期日	拟偿还金额
1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011/07/27	2016/07/27	50,000.00
合计					50,000.00

(二)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拟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剩余资金，补充广州无线电集团本部及下属板块的运营资金。

近年来，发行人业务持续快速发展，收入规模不断增长。2012-2014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96,903.41 万元、1,008,939.99 万元和 1,328,643.66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9.12%。其中，金融电子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16,840.96 万元、251,589.74 万元和 315,191.01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0.56%；通信导航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1,114.40 万元、168,375.96 万元和 295,382.80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56.17%；房地产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31,306.93 万元、461,475.79 万元和 550,658.68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8.92%；计量检测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5,254.51 万元、20,420.97 万元和 28,019.3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5.53%。随着发行人在金融电子、通信导航、房地产和计量检测等主营业务的深耕细作及新业务的拓展，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持续扩大导致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增加，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

此外，2012-2014 年发行人营业总成本分别为 527,175.12 万元、660,575.40 万元和 884,836.60 万元，而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260,860.99 万元、1,745,592.26 万元和 1,717,805.9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现金占营业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39.17%、264.25%和 194.14%。随着发行人在金融电子板块加大对金融外包服务业务、金融武装押运业务等金融高端服务的投入，在通信导航板块加大对模拟仿真、频谱管理、信息服务、数字集群等业务领域的布局，在计量检测板块逐步切入信息安全检测服务、产品认证服务、软件测评服务等领域，发行人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张将导致营运费用大幅提升。同时，公司现有业务也将继续保持稳定发展，也将带来营运费用的提升。

因此，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及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日常运营以及各业

务板块拓展的资金需求，有助于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以及中长期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 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此外，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该账户进行管理。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目录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1、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2-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15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 4、《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 5、《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 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

三、 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或互联网网址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次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 1、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联系人：刘杨

电话：020-38697797

传真：020-38697847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26 楼

联系人：张宁湘、张焯焯、李刚、梁姝、吴雯敏、洪本华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3000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之盖章页）

